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8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5月中标合同情况的 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标项目: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低压线路自动调压器、串联型三相不平衡治理装置、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UPQC)等物资框架招标项目中标金额2,894.50万元人民币;润家物业工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弱电智能化升级/改造-华润万象生活物业北京公司工程科技预付费水电表及集控系统采购安装集中采购项目中标金额1,978.27万元人民币;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2026年物资类第一次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1,365.05万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上述项目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或者中标候选人公示,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的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低压线路自动调压器、串联型三相不平衡治理装置、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UPQC)等物资框架招标项目	润家物业工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弱电智能化升级/改造-华润万象生活物业北京公司工程科技预付费水电表及集控系统采购安装集中采购项目
2.招标人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润家物业工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	2,894.50万元人民币	1,978.27万元人民币
4.中标基本情况	串联型三相不平衡治理装置、10kV线路电容器串联补偿装置、中压线路自动调压器(合计2,894.50万元人民币)	弱电智能化升级/改造-华润万象生活物业北京公司工程科技预付费水电表及集控系统采购安装集中采购项目(1,978.27万元人民币)
5.履约期限	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	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1.企业名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润家物业工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	杨松楠	厚童
3.注册资本	6,683,762,751421万元人民币	5,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57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冯石环路6号院3号楼B1-104
5.股东情况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100%控股	润愉物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100%控股?

	项目三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2026年物资类第一次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招标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中标金额	1,365.05万元人民币
4.中标基本情况	线路智能控制箱(1,365.05万元人民币)
5.履约期限	已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1.企业名称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法定代表人	衣立东
3.注册资本	5,000,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蜀绣西路366号
5.股东情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100%控股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6,237.83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2.09%,因以上项目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等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但合同的履行期间预计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1、上述项目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或者中标候选人公示,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7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范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其简历详见附件。

范律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范律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范律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电力电子及电力传动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长沙市高层次人才,范律先生主导设计我国第一块模块化用电信息采集终端WFET1000负控终端,主导开发WFET1600集中器系列、WFET1800配变终端系列、WFET2000关口终端系列用电信息采集终端、无线公网通信中继器WFCT系列产品。

范律先生于2004年8月至2017年6月,历任湖南威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管理员、终端软件部副经理、终端开发部经理、终端总工程师、终端副总经理、终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曾担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副总裁)、WE RICH,S.A.DE C.V.总经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孟加拉)有限公司董事、威胜信息技术股份(南非)有限公司董事。

范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1.44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50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莱蒽特")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中信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福莱蒽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仍有部分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人将继续履行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核查义务。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徐峰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福莱蒽特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由保荐代表人郭阳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徐峰先生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董超先生和郭阳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徐峰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附:郭阳先生简历

郭阳: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曾参与福莱蒽特主板IPO、海森药业主板IPO、思看科技科创板IPO、福恩股份主板IPO、振德医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振德医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49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福莱蒽特贸易有限公司	4,000万元	26,4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2,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0.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29日,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钱塘新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规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福莱蒽特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福莱蒽特贸易")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福莱蒽特贸易由公司100%持有。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和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福莱蒽特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百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CFAG53D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5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部件、包装制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035.84	34,445.90
	负债总额	35,918.09	32,882.47
	资产净额	1,117.76	1,563.43
	营业收入	25,991.82	68,630.14
	净利润	-474.27	33.3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甲方):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钱塘新区支行

(一)担保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整。

(二)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保证范围: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保证范围和主债权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四)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担保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基于福莱蒽特贸易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福莱蒽特贸易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福莱蒽特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对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以及降低融资成本,解决子公司资金需求,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能实时监控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批准可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9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0,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1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且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09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0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一)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为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2、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提案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6年6月4日9:00-11:30、13:30-17:0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6年6月4日前寄至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部收,邮编:350015(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三)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发祥

(2)电话:0591-67052590

(3)传真:0591-67052061

(4)电子邮箱:gw@huayingtg.com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36",投票简称为"华映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0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0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0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佳彩"、"承租人")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债权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合同》及一份补充协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租赁期限为3年(36个月)。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保证人")对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根据实际担保金额及天数以不超过平均年化1.5%的费率收取担保费用。近日,华佳彩收到上述相关融资价款。

本次华佳彩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以及公司控股股东为该项业务提供担保的事项均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2026-013号、2026-020号公告)。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路1261号

法定代表人:于道远

注册资本:997,846.7899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29886P

成立时间:1993年11月05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自有设备租赁,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医疗器械经营,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2,463,872.11	2,452,007.43	134,601.82	26,508.48

(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法定代表人:卢文胜

注册资本:1,523,869.977374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17397615U

成立日期:2000年09月0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434,259.64	2,519,804.31	914,973.65	58,398.64

三、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相关《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出租人:中航租赁

承租人:华佳彩

租赁物:华佳彩部分设备

租赁期:3年(36个月)。本合同的租赁期自起租日起算,至3年后第一个对应同日之前一日(含该日)结束。如果到期月份没有与起租日相同日期,则租赁期至该月的最后一日结束。

起租日:中航租赁按照转让合同的约定向华佳彩支付第一笔转让价款的当日。

租金:人民币2亿元整。在租赁期内,采用等额年金法,按季、期末结息的方式来计算确定租金;在租赁期内,承租人应付租金共12期,每期租金的应付租金日按下述方案确定:起租日后每个季度的第三个月中与起租日日期相同的当日。如该月中没有与起租日日期相同的当日的,则以该月的最后一日为应付租金日。

在租赁期内,采用下述方式来计算确定租赁年利率:出租人和承租人同意并确认: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第一笔转让价款支付日之前最新公布的1年期LPR基础上增加53BP作为租赁年利率[即:租赁年利率=适用的LPR+0.53%。如第一笔转让价款支付日为当月LPR的公布之日,则适用该日公布的LPR。租赁年利率中的增加53BP为固定项,不因LPR的变化而变化。

除前述租金外,承租人还应当在起租日当日向出租人一次性支付特殊租金人民币合计2,000,000.00元。

(二)本次交易相关《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转让方:华佳彩

受让方:中航租赁

租赁物:华佳彩部分设备

转让价款:人民币2亿元整

受让方签署转让合同并受让设备的目的仅为将该等设备根据租赁合同租赁给转让方使用。

(三)本次交易相关《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航租赁

债务人:华佳彩

保证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保证性质: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债务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项下对债权人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全部租金(包括根据租赁合同不时上调的部分),特殊租金(如有);

(2)保证金、零期租金、保险费、期末购买价及租赁合同项下的其他应付款项;

(3)逾期利息;

(4)损害赔偿金、违约赔偿金、合同解约金;

(5)债权人为实现其权益所发生的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的保险费、评估费、执行费、拍卖费、公告费、税费等;

(6)债务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因任何原因被提前终止、解除或被认定无效、被认定成其他法律关系或无法执行情况下需向债权人承担的任何性质的返还责任、赔偿责任、或其它任何责任。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交易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为华佳彩部分设备,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对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实际担保金额及天数以不超过平均年化1.5%的费率收取担保费用。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能够进一步满足华佳彩的资金需求。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华佳彩对相关设备的正常使用,对华佳彩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佳彩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提升了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2026年度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类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8,039.59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支付的担保费用共计人民币1,851.54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提供短期资金拆借34,410.00万元,公司支付相应利息费用334.29万元。

七、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2、《转让合同》;

3、《融资租赁合同》与《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

4、《保证合同》;

5、收款凭证;

6、交易方征信情况。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产品: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上支行七天通知存款

● 赎回金额:人民币1,1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上支行的七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026年6月1日,公司对上述七天通知存款进行部分赎回,赎回本金人民币1,100万元,取得收益0.8708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认购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七天通知存款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上支行	10,000.00	2026/4/24	无固定期限,留存7天后每个交易日可支取	0.85	1,100	0.870833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	20,000.00	203.014166	0.00
2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3,100.00	13,100.00	3.093056	0.00
3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	1,100.00	0.870833	8,900.00
			合计	206.978055	8,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1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59.35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8,900.00
目前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1,1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2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4月27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该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6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60052M;

2、名称: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壹亿柒仟柒佰陆拾捌万陆仟贰佰壹拾柒元整;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成立日期:2004年05月21日;

6、法定代表人:梁寨;

7、住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停车场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城乡市容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目前,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6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1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现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100万元,并获得收益162,476.71元。

单位:万元

| 序号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名称 | 理财金额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